

## 11. JDS 中国 申请指南

### 基本方针

为了通过公平的竞争选拔出优秀的 JDS 中国留学生，中央 54 个机关以及 22 个省·5 个自治区·4 个直辖市·27 个省会城市·5 个计划单列市，共 63 个地区有申请资格的人员向 JICE 提交申请材料。

- ◇ 招生开始后，请项目负责人对本项目进行宣传。  
※如果需要通知用的模板，可以在网站下载。<http://www.jdschina.org>
- ◇ 报名人员名单及 JDS 申请相关的材料 6 月 26 日（五）之前上传至网站，请自行下载。
- ◇ 所有的申请材料都向 JICE 中国 JDS 项目办公室（以下简称 JDS 项目办）提交。※联系方式在最后
- ◇ 提交的材料不再退还。

### 提交推荐函和报名人员名单截止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三）17 点截止）

- ◇ 中央机关、地方商务厅窗口部门负责人于 9 月 30 日前将“报名人员名单”和“推荐函”邮寄给 JDS 项目办。
- ◇ 报名人员名单需要写明姓名、所属单位、联系方式、报考大学，以及是否持有至 2021 年 4 月 1 日为止仍有效的语言成绩，是否参加 10 月份的语言考试等信息。
- ◇ 各中央机关、地方商务厅窗口部门负责人邮寄“报名人员名单”和“推荐函”之后，电话联系 JDS 项目办，确认快递是否已经寄到。
- ◇ JDS 项目办工作人员按照名单内容与报名人员直接取得联系，通知提交一份电子版申请材料，同时再次确认是否参加语言考试。

### 提交 JDS 中国申请材料截止日

（~2020 年 10 月 23 日（五）17 点截止）

- ◇ 申请人员必须选定研究领域和希望留学的大学。根据大学的不同，课程的设置大不相同。请务必在充分了解网站上发布的大学信息后再进行申请。
- ◇ 为了防止由于大学研究科的课程和报名人员的研究题目不一致而导致不合格，请于报名前充分利用 JDS 中国网站和大学网站，认真了解想报名大学的情况。
- ◇ 报名材料中，有关于制定研究计划的参考和注意事项，请参阅 JDS 中国网站。
- ◇ JDS 项目办接收报名人员邮件发来的 JDS 中国申请材料电子版。万一有漏填或缺少材料，或需要邮寄纸质的申请材料或一部分资料时，根据情况由 JDS 项目办与申请人员联系。
- ◇ JDS 项目办提醒报名人员 10 月 23 日（五）之前提交 JDS 中国申请材料电子版。
- ◇ 对材料内容确认后，将 JDS 中国申请材料电子版（必要时印刷）与日本大使馆、商务部共享。
- ◇ 经过各运营委员的确认后，由 JICE 总部提交给各大学。

### 语言考试（2020 年 10 月 24 日（六）举办）

- ◇ 日语、英语语言考试。（日语是相当于日语能力测试一级水平，英语是 TOEIC）。
- ◇ 日语考试在北京举办。英语考试根据报名人数及报名人员地域的分布，可以在北京和其他地方城市举办。
- ◇ 有 2021 年 4 月 1 日为止有效英语成绩、日语一级资格的人员不用参加考试。
- ◇ 参加语言考试的人员大概一个星期后得到考试结果。

<b>第1次选拔：材料审查</b> (2020年11月中旬~2020年12月中旬实施)	
学业成绩 25分 归国后的知识应用 20分 推荐信 10分 研究计划 25分 与研究科的吻合度 20分	(1) 日本接收大学的教授对已经通过初期检查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 (2) 通知中日双方的相关人员资料审查的结果，必要时双方进行商谈，然后预定在12月下旬电话或传真通知申请人员选拔结果。

<b>第2次选拔：专业面试</b> (2021年1月19日(二)举行)	
<u>日本接收大学的教授进行面试</u>  专业背景和学习能力 50分 完成学业的素养 30分 对该国发展做贡献的可能性 20分	(1) 在北京由接收大学进行面试。学校不同，面试方式也不同(一对一面试或网络视频面试)。 (2) 关于候选人，由大学教授判断不能接收的人员为不合格。

<b>第3次选拔：综合面试</b> (2021年1月22日(五)举行)	
<u>由运营委员会代表面试</u> (日本驻中国大使馆代表、商务部的代表)  对该国的发展及归国后的贡献 40分 长期地有效利用留学成果的能力 30分 留学和完成目的的素养 30分	(1) 综合面试原则上是对日语课程申请人员用日语进行，对英语课程申请人用英语进行，综合面试的得分为运营委员会代表分数的平均分数。

<b>最终选拔：运营委员会</b> (2021年1月27日(三)实施)	
<u>由运营委员会讨论决定</u>  最终合格人员28名，1月下旬进行结果通知。	(1) 根据专业面试和综合面试的结果进行最终选拔。 (2) 合格人员(大学教授判定可以接收以及积极接收的人员)低于规定接收人数时，原则上从【同一领域不同大学】里选出候补人员。 (3) 出现如下情况时，即便是在候选人确定后候补人员也会变成合格人员。 ① 候选人体检不合格 ② 赴日前由最终合格人员表示退出的意愿 ③ 发生不合格/退出时，最终是否可以接收其候补人员跟接收大学协商后确定

◇ 合格人员要在充分理解“中国年轻行政人员长期培养支援项目誓约书”的基础上签名。